

## 世界台灣商會聯合總會 應堅守商會自主、超越黨派之 原則，處理總會內外事務案

(第17屆第3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)

- 一、我們世界台灣商會在籌組過程，以及成立以來，雖均曾獲得相關政府單位的協助；但是基本上，世界台灣商會與政府機關，兩者應是「夥伴關係」，而非「附屬關係」。唯近來似有若干跡象顯示，政府相關單位以直接或間接之方式，來影響商會。果真如此，恐有改變兩者原有之夥伴關係，而使世界台灣商會的自主性有逐漸喪失之虞。
- 二、建議未來各屆總會長能秉持下列原則處理會務；並請國內政府單位尊重本總會及各洲總會暨各國（地區）台灣商會行政選舉之自主權，以利商會之團結與和諧。
  - (一)堅持商會自主性，與政府機關保持合作的關係，但非隸屬關係。
  - (二)未來有關涉及總會重大事務及決策，應經常務理事會及理監事會議通過後始得實施。

### 第五案

提案人：葉慶和、北美洲台灣商會聯合總會

連署人：杜宜恭、林愛國、黃鉞凱、洪國益、高主仁

案 由：請總會應堅守商會自主、超越黨派之原則，處理總會內外事務案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總會自1994年9月14日成立迄今，已有17個年頭，在歷任總會長、副總會長、監事長、諮詢委員、顧問，以及全體理監事等台商先進，極有智慧的耕耘之下，建立了商會自主與超越黨派的基本共識與優良傳承，使世界台灣商會聯合總會，得以維繫至今，且更加茁壯強大。
- 二、我們世界台灣商會在籌組過程，以及成立以來，雖均曾獲得相關政府單位的協助；但是基本上，世界台灣商會與政府機關，兩者應是「夥伴關係」，而非「附屬關係」。唯近來似有若干跡象顯示，政府相關單位以直接或間接之方式，來影響商會。果真如此，恐有改變兩者原有之夥伴關係，而使世界台灣商會的自主性有逐漸喪失之虞。
- 三、建議未來各屆總會長能秉持下列原則處理會務；並請國內政府單位尊重本總會及各洲總會暨各國（地區）台灣商會行政選舉之自主權，以利商會之團結與和諧。
  - (一)堅持商會自主性，與政府機關保持合作的關係，但非隸屬關係。
  - (二)未來有關涉及總會重大事務及決策，應經常務理事會及理監事會議通過後始得實施。

決 議：通過。